

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旅行社检查单》

2.检查模块：安全管理情况

3.检查项：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是否存在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未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或者未采取措施的行为

4.检查内容：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是否存在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未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或者未采取措施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a 旅游团队未发生危及人身安全。

b 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并采取措施。

不合格情形：组团社或者旅游团队领队对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情况未向旅游者作出真实说明，或者未采取措施。